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莊芝瑄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51

傳真：03-3361097

電子信箱：06517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1189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1. pdf、

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2. pdf、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3. pdf、
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4. pdf、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5. pdf、
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6. pdf、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7. pdf、
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8. pdf、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9. pdf、
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10. pdf、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11.
pdf、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12. pdf、
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13. pdf、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14.
pdf、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15. pdf、
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16. pdf、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17.
pdf、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18. pdf、
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19. pdf、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20.
pdf、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21. pdf、
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22. pdf、376735100E_1120118982_ATTACH23.
pdf)

主旨：函轉「中華民國113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競賽規程」及
「中華民國113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各競賽種類技術手
冊」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11月23日臺教授體字第1120048053號函辦
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規程及技術手冊資料已公告於教育部體育署網站
(<https://reurl.cc/WvKoGx>) 及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

學務處

112/11/27 12:58



1120008734

有附件



育總會網站，請貴校逕至相關網站下載參閱。

三、有關本案報名行政作業，請貴校務必依競賽規程所列程序辦理（含選拔），並做好各項應附表件查驗作業，避免發生因未詳細查核而漏報名（或報錯項目/量級）等影響選手權益之情事，請各校務必審慎辦理報名事宜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中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桃園市體育總會田徑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游泳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體操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桌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羽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網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柔道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舉重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射箭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軟式網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射擊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拳擊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角力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自由車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木球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輕艇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划船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擊劍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武術委員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滑輪溜冰委員會

2023/11/24
14:01:31
電子公文
交換章